

杭州杭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杭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12月2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现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修订）的规定，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1、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为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止2016年9月30日的资产状况、财务状况及经营情况，公司对各类存货、应收款项等资产进行了充分的分析、测试和评估，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资产进行了计提减值准备。

2、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总金额

根据测试结果，公司2016年1-9月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主要为应收款项和存货，共计提减值准备金额为1.43亿元。其中计提应收款项坏账准备1.37亿元，存货减值准备计提618.80万元。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将导致公司2016年1-9月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减少1.43亿元。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详见公司披露的2016第三季度报告全文。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说明

（一）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1、坏账准备计提依据、方法和原因说明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和存货。在资产负债表日依据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测算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公司按规定计提减值准备。

（1）、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相关会计估计如下：

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占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5%以上（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10%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计提坏账准备。

②、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a. 具体组合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b. 账龄分析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4.00%	4.00%
1—2 年	8.00%	8.00%
2—3 年	20.00%	20.00%
3—5 年	5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③、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计提坏账准备。

对应收票据、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同一

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数额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总额为 1.43 亿元，其中本次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总额 618.80 万元，本次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总额为 1.37 亿元，分别占公司 2015 年经审计上市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 4.29%和 95.14%。

1、应收款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期初账面 余额	期初减值 准备	期初账面 价值	期末账面 余额	期末减值 准备	期末账面 价值	本期计提 数
应收账款	225,380.38	30,253.76	195,126.62	251,996.75	44,088.61	207,908.14	13,713.38

2、存货跌价准备的增减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2,263.55	618.80	0	2,882.35

（三）、公司对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履行的审批程序

公司根据上述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资产减值准备管理办法》的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就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向公司办公会议和董事会进行了汇报，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四、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公司计提大额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

经审核，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依据充分，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更加公允的反映截止 2016 年 9 月 30 日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有合理性。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五、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规定进行资产减值计提，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能够更加充分、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公司董事会就该事项的决议程序合法合规。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六、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对公司 2016 年 1-9 月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依据充分，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可以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2016 年 1-9 月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独立意见；
- 4、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

特此公告。

杭州杭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2月4日